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6-092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

项目申报发行工作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号召，践行金融创新，支持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了三届二十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发行工作的议案》，同意以下属公司100%持有的风力发电项目作为底层基础设施项目开展国金嘉泽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申报发行工作；2025年12月8日，公司三届四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基础设施公募REITs申报发行方案的议案》，同意调整本项目申报发行方案。本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2025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申报发行工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方案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

2026 年 3 月 3 日，本项目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正式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基础设施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项目申请获得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近日，上交所出具了《关于对国金嘉泽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及国金资管-嘉泽新能源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 REITs(审)〔2026〕20 号），对国金嘉泽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上市及国金资管-嘉泽新能源 1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无异议。

2026 年 9 月 14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准予国金嘉泽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467 号）。该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准予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国金嘉泽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类型为契约型封闭式，基金合同期限为 16 年。

（二）准予基金的募集份额总额为 3 亿份。

（三）同意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的基金托管人。

（四）基金管理人应自本批复下发之日起 6 个月内进行基金的募集活动，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得超过 3 个月。

公司将积极推动本项目发行及上市的相关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

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五日